

先秦语类文献形态研究

夏德靠 著



中 华 书 局

2010 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西部项目(10XZW0006)成果

先秦语类文献形态研究

夏德靠 著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先秦语类文献形态研究/夏德靠著. —北京:中华书局,2015.5
ISBN 978-7-101-10803-3

I.先… II.夏… III.古文献学—研究—中国—先秦时代
IV.G25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41154 号



书 名 先秦语类文献形态研究

著 者 夏德靠

责任编辑 张 可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版 次 2015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15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1½ 插页 2 字数 266 千字

印 数 1-15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7-101-10803-3

定 价 38.00 元

目 录

绪 论	1
一 “语”的概念与文体观念	3
二 问题与方法	14
第一章 记言制度与语类文献的起源	20
一 史官的产生与记言制度	21
二 重言风尚与语类文献的生成	32
三 语类文献的编纂方式	70
第二章 语类文献形态及文体演变	93
一 语类文献的生成方式	93
二 语类文献形态的演变	106
三 从“国语”到“家语”	123
第三章 “国语”文献研究	137
一 《国语》文体的还原阐释	138
二 《战国策》文的来源与编纂	159
三 《左传》事语体的生成	177
第四章 “家语”文献研究	197
一 《论语》文体的生成及结构模式	198

二 《老子》传释文体的生成	220
三 “家语”文献的类型与文体变迁	242
第五章 语类文献的嬗变	264
一 “话体”的生成及文体演变	265
二 “说体”的生成与类型	285
三 箴体的生成及其文体特征	308
四 郭店简《语丛》的编纂与功能	323
主要参考文献	341
一 著作类	341
二 论文类	352
后 记	363

绪 论

先秦散文经历了怎样的发展历程,这恐怕是每一位接触先秦散文史的人都会想到的问题。对于这样一个问题,确实存在一些答案,而通常的做法莫过于从史传散文与诸子散文两个环节去描述先秦散文的演变。这种处理方式确实有其优点,一是叙述起来非常便捷,这一点在一般文学史的书写上表现得非常明显;二是这种划分在很大程度上也触及到了先秦散文发展的面相。然而不可否认的是,这种二分的叙述思路也存在若干问题,比如人们将先秦散文划分为史传散文与诸子散文之后,接下来分别描述史传散文与诸子散文各自的发展;经过这样的叙述之后,不难形成这样的印象,即先秦散文经历了从史传散文到诸子散文的演变,而史传散文与诸子散文又各自经历这样那样的变化。可是,细心的人们会继续追问:诸子散文与史传散文之间有没有联系,这种联系又是如何建立起来的?倘若按照上述的做法,这些问题是难以直接找到答案的,这是因为,这种二分的叙述思路在很大程度上遮盖或漠视了这些问题的事实性存在。

这里,我们无意抹杀先秦散文史二分叙述思路的价值与意义;但是,这种二分叙述思路,客观上却影响了人们对先秦散文

发展历程的完整认知。本书的重要出发点,或者说主要意图,就是为先秦散文的发展过程提供一条阐释路径,其中特别注重诸子散文与史传散文之间关系的考察。

为了实现这样的想法,我们特意选择了语类文献这样一条线索。我们为何要选择它呢?这还应该得益于20世纪系列出土文献的发现。李零指出:“过去我们的印象,古代史书,‘春秋’最重要,但从出土发现看,‘语’的重要性更大。因为这种史书,它的‘故事性’胜于‘记录性’,是一种‘再回忆’和‘再创造’。它和它所记的‘事’和‘语’都已拉开一定距离,思想最活跃,内容最丰富,出土发现也非常多。”^①这段文字描述了语类文献的内容及其地位,其中特别提到了“语”这种文献出土的数量之多。20世纪70年代,马王堆出土帛书《春秋事语》和《战国纵横家书》,但“这类发现,在过去20多年里,一直都是孤例,直到90年代,等到上博楚简发现,我们才突然意识到,这是古代史书中数量最大也最活跃的一种”^②。具体来说,上博楚简中有约20种古书和《春秋事语》《战国纵横家书》类似;出土的大量语类文献使人们意识到它们在先秦文化中的地位,由此更进一步敦促人们重新审视先秦时期的传世文献。就先秦史传文献来看,《尚书》《国语》《战国策》这些文献主要是由记言文献组成的,《左传》虽然是一部编年史,但其中也载录了大量的人物言论;诸子文献中,《论语》《孟子》暂且不说,《墨子》《庄子》《荀子》《韩非子》中也存在数量不等的记言文献。由此不难看出

① 李零《简帛古书和学术源流》第202页。

② 同上第273页。

出,先秦时期的传世文献中确实存在着大量的记言文献。需要注意的是,记言文献不仅存在于史传散文中,也存在于诸子散文中,这样,记言文献或语类文献对于打通诸子散文与史传散文之间的关联就起着某种中介作用。

一 “语”的概念与文体观念

语类文献是先秦时期的一种重要文类,但从文体角度来详细探讨语类文献是近期才发生的事情;依据现有的研究资料,语类在文体观念上还没有得到统一的表述。这种情况对于即将进行的研究无疑是不利的,因此,为了论述的方便,我们首先应该对“语”这一文体观念进行一些清理。

一种观点认为,“语”既指语言内容,又引申为一种固定的文学体裁,即“语体”。从字义上看,“语”有议论、辩论和交谈的义项,这些议论、辩论和交谈总要借助话语表达,“语”便拥有“话语”的含义。于是所谓“语体”是指一种固定地表现这些辩论交谈之内容的文学体裁。这一“固定地表现辩论交谈之内容的”作品,就是“语”类作品,也就是说,“语体”是先秦“语”类作品的表现形式。先秦“语”类作品应符合两条标准:首先,“作者非为记语而记语,而是将语依附于事或理,仅仅将其作为事情的环节或理之论据。这类作品只能是记叙体或议论体作品,而非‘语’类作品”;其次,“作者为记语而记语,由语而生理。即便语之前后有背景、结果性的事实描述,亦不会改变语在整部作品中的主导地位。可以说,语之特点、功能被淋漓尽致地突显出来。

这样的记语作品才是‘语’类作品”^①。另一种观点则认为“语”是“一种古老的教材和文类,是古人知识、经验的结晶和为人处事的准则”,“是当时人们的一般知识和共同的思想、话语资源”。“语”的体用特征是“明德”,即“语”不仅具有明德之用,且“语”中本身包含着前人的德政思想,因此,“语”的具体材料明显地呈现出强烈的教化色彩。这一体用特征是“语”区别于同期其他文类的标帜^②。有的学者指出“语”是先秦时代一种以讲述故事为主旨的叙事文体,它又被时人称为“说、传”,因为这一文体与“小说”的关系很密切,故又把此体统称为“说体”^③。还有的学者把“语”作为文学和史学体裁,它主要指故老传闻、前代掌故,含传说、故事之意;“语”的故事性胜于记录性,是一种回忆,它和它所记的事和语已拉开一定的距离^④。可见,目前对于语类文体的具体内涵仍未取得一致的看法,这种境况表明“语”这一具体文体的观念还有重新探讨的余地与必要。

严可均在《全上古三代文》卷一辑有黄帝、颛顼、尧、舜、禹、商汤等人之《政语》,这些《政语》其实辑自贾谊《新书·修政语上》。有人指出这些古帝王遗训“真伪已难查稽”^⑤,这样,《修政语》所记载的古帝王遗训来源自然值得怀疑,也就是说,黄帝时

① 张亮《试论先秦之“语体”》。

② 参阅俞志慧主持的2002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古“语”新研》结题报告《语:一种古老的文类与教材》。

③ 廖群《“说”、“传”、“语”:先秦“说体”考索》。

④ 李零《简帛古书和学术源流》第202页。

⑤ 阎振益、钟夏《新书校注》第362页。

代以来是否存在“语”体原本就是一个疑问^①。尽管如此,《修政语》所载录的是古帝王遗训这一点却无需怀疑。遗训被称之为“语”,这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语体”的性质。《国语·郑语》载周幽王时郑桓公眼见王室混乱,想谋求退路,于是向周太史伯请教避难处所,太史伯在分析形势时引用了一则称之为《训语》的材料。这一名称的含义,三国时韦昭解释说:“《训语》,《周书》。”^②此处的《周书》,其体例应该与《尚书》相近,从这个极其简单的注释中,大致可以明确《训语》的文体特征。有趣的是,《史记·周本纪》也同样援引了《训语》这则材料,但已不再称作《训语》,而是称为“史记”。从韦注和《史记》的记载来看,“语”属于史书的范畴。“语”的这一性质还可以从其他地方体现出来。《史记》常有“语在××”的提示,这一格式中的“语”指示的就是一种史;诸子书也叫“诸子百家语”,因为诸子书在古代就是私家史乘^③;事实上《国语》“就是楚大夫申叔时所说《语》

① 案:《新书·修政语上》载“汤曰:‘药食尝于卑,然后至于贵;药言献于贵,然后闻于卑’”一条又见于《说苑》,据罗根泽考证,《说苑》在刘向时已有成书和定名,非作始于刘氏;同时据《说苑·序录》与刘向《本传》,认为刘氏就旧有之《说苑》,增造新事,以为《新苑》,而今之《说苑》,即刘氏增补之《新苑》(参罗根泽《〈新序〉、〈说苑〉、〈列女传〉不作始于刘向考》,《古史辨》第四册第228页)。《汉书·刘向传》云:“及采传记行事,著《新序》、《说苑》凡五十篇奏之。”既然《说苑》采自“传记行事”,那么,可以推知这些材料实有渊源,然而它们具体的出处,刘向没有明说,现在没法查实。据《说苑》所引此条材料来看,很可能不是出自贾谊的《修政语》,而是别有所据,因此,我们认为贾谊《修政语》中的古帝王遗训应该有其来源,但正如《说苑》的材料一样,我们现在同样也无法明确指出它们的来历。

② 上海师范大学古籍整理研究所校点《国语》第520页。

③ 李零《简帛古书和学术源流》第204、278页。

一类的历史书”^①。由此看来,先秦时期的“语”属于史体。

其实,“语”在古代作为一种史体并不难理解。根据文献记载,古代史官有记言的传统,《汉书·艺文志》云:“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举必书,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记言,右史记事,事为《春秋》,言为《尚书》,帝王靡不同之。”^②“君举必书”成为历史书写的原则,这说明君主的言行都在史官的关注范围之内。《大戴礼记·保傅篇》云:“及太子既冠,成人,免于保傅之严,则有司过之史,有亏膳之宰。太子有过,史必书之,史之义不得不书过,不书过则死。”^③司过之史负有记载太子过错的责任,过错的范围当然也包含言论方面的内容。需指出的是,记言的对象也不必仅囿于君主、太子,其涉及的范围颇广。《尚书·皋陶谟》云:“天叙有典,敕我五典五惇哉!”孔《传》解“五典”为五常,“五惇”为五厚^④。柳诒徵则提出一种新的看法:“《皋陶谟》所谓五典五惇,殆即惇史所记善言善行可为世范者。故历世尊藏,谓之五典五惇。惇史所记,谓之五惇。”^⑤这一判断有其文献依据:惇史有记“善言”的职责,《礼记·内则》说:“凡养老,五帝宪,三王有乞言。五帝宪,养气体而不乞言,有善则记之为惇史。三王亦宪,既养老而后乞言,亦微其礼,皆有惇史。”^⑥既然古代史官有记言的传统,那么,他们所记载的“言”中应该包含“语”,而这些“语”由史官负责记录下来,因此从性质上来看,“语”自然就具有史学意味。吕思勉亦尝谓:“记言之史……以其初本

① 杨宽《战国史》第526—527页。

② 班固《汉书》第1715页。

③ 王聘珍撰、王文锦点校《大戴礼记解诂》第52页。

④ 孔颖达《尚书正义》第107页。

⑤ 柳诒徵《国史要义》第3页。

⑥ 孔颖达《礼记正义》第854—855页。

以记言辞；又古简牍用少，传者或不自记录，而以口耳相授受也，则仍谓之语。……《史记》本纪、列传，在他篇中述及多称语。可知纪传等为后人所立新名，其初皆称语。”^①

然而作为史书的一种，“语”又具有怎样的文体特征呢？《国语·楚语上》有这样一段记载：“叔时曰：‘教之《春秋》，而为之耸善而抑恶焉，以戒劝其心；教之《世》，而为之昭明德而废幽昏焉，以休惧其动；教之《诗》，而为之导广显德，以耀明其志；教之《礼》，使知上下之则；教之《乐》，以疏其秽而镇其浮；教之《令》，使访物官；教之《语》，使明其德，而知先王之务，用明德于民也；教之《故志》，使知废兴者而戒惧焉；教之《训典》，使知族类，行比义焉。’”^②这是申叔时在阐述如何教育太子时所说的部分内容，在九类教材中，“语”被列为其中之一。申叔时所说的“语”所表现的具体文体形式如何，现在无从判断；然而，申叔时的说法毕竟给我们提供了一个非常重要的信息，即“语”具有“明德”与“知先王之务，用明德于民”两重作用，由此可以推断，“语”所载录的应该是富有教益的话语。韦昭把“语”解释为“治国之善语”，应该说这个解释是符合申叔时的观点的。但同时需指出的是，韦昭的训释除受到申叔时的启发之外，似乎也与刘向的看法有些渊源。何晏《论语集解叙》曰：“汉中垒校尉刘向言《鲁论语》二十篇，皆孔子弟子记诸善言也。”^③刘向明确把“语”解释为“善言”，这与韦昭的观点是非常一致的，这表明韦昭或许曾借鉴刘向的看法。对于“语”的认识，除刘、韦二人之看法外，还存在其他说法。班固《汉书·艺文志》说：“《论语》

① 吕思勉《吕思勉读史札记》第214—215页。

② 上海师范大学古籍整理研究所校点《国语》第528页。

③ 邢昺《论语注疏》第2页。

者,孔子应答弟子时人及弟子相与言而接闻于夫子之语也。”^①邢昺《论语疏》亦云:“郑玄《周礼》注云‘答述曰语’,以此书所载皆仲尼应答弟子及时人之辞,故曰语。”^②董增龄在解释《国语》时说:“言者直言,语者相应答。《国语》载列国君臣朋友论语,故谓之语。”^③他们不同于刘、韦的共同之处是把“语”解为应答之辞(语),看来他们解释的立足点在于“语”的形式。此外,皇侃《论语义疏叙》说:“语者,论难答述之谓也。《毛诗传》云:‘直言曰言,论难曰语。’郑注《周礼》云:‘发端曰言,答述为语。’今案此书,既是论难答述之事,宜以论为其名,故名为《论语》也。”^④皇氏释“语”为“论难答述”,此与班固诸人的说法稍异,但仍是形式方面立说。从词义的角度来考察,“语”确有“论难答述”之意,《说文》云:“语,论也。”段玉裁《注》说:“此即毛郑说也。语者,御也。如毛说,一人辩论是非谓之语;如郑说,与人相答问辩难谓之语。”^⑤上述诸说对于“语”的分析基本上反映了两种思路:一种是从“语”的内容方面着眼,认为“语”是“善言”,此说大体起于申叔时,而为刘向、韦昭所坚持;另一种是从形式方面立论,指出“语”为论难应答之辞。就其实际而言,这两种说法各从不同侧面指出了“语”某一方面的特征,它们之间并不矛盾。“因为每种类型之所以有它的确定的性格,是由于它所用的是某一种确定的外在的材料,以及这种特殊材料所决定的使它得到充分实现的表现方式。”^⑥此处所引的话是黑格尔

① 班固《汉书》第1717页。

② 邢昺《论语注疏》第2页。

③ 董增龄《国语正义》第11页。

④ 严可均《全梁文》第724页。

⑤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第89页。

⑥ 黑格尔著、朱光潜译《美学》第一卷第104页。

讨论艺术类型时说的,倘若结合我们的论题对它加以改造,似乎可以这样理解,即“善言”这一本质借助“语”这种特殊的材料而得以表现,同时,“语”这一客观形式因表征了“善言”的内涵进而取得观念性的内容,从此,“语”这一形式便融入“善言”之中。由此我们可以得出下述结论:所谓语类文体,是指载录具有一定教益或指导意义的人物言论(有时包含人物行为)的一种文体。

以上我们对语类文体作了一些讨论,大致明确了语类文献的体制。然而,在具体论述中,究竟哪些作品可以归于语类文献的范畴呢?

有的论者指出先秦时期已出现了“语体”的具体形式,认为先秦时期属于“语体”的“语”类作品必须具备“作者为记语而记语,由语而生理。即便语之前后有背景、结果性的事实描述,亦不会改变语在整部作品中的主导地位”这样的特征,如《尚书》《论语》《国语》《战国策》《春秋事语》、上博馆藏楚简之“语”、《汉书·艺文志》所载的《铎氏微》《虞氏春秋》;并认为《周礼·大祝》“六辞”是先秦时期用于不同场合表现不同“语”类作品的文体,《礼记·檀弓上》“诔”是用于丧礼中表现悼语的一种文体,《尚书》中的“谟、誓、训”亦是几种“语”体的具体形式^①。有的则认为“语”是讲述历史故事的文体,那么,凡是讲述故事的作品应归于语类文体的范围^②。有的学者提出“语类故事”的观点,强调语以事为主,为掌故类史书,指出事语类古书的范围包括:1.据刘向《战国策书录》,它不仅包括《国语》类古书,也包括《战国策》类古书,至少是春秋故事和战国故事的共名;2.它与“诸子百家语”有关;3.它是诸子游说的谈资,形成《韩非子·说

① 张亮《试论先秦之“语体”》。

② 廖群《“说”、“传”、“语”:先秦“说体”考索》。

林·储说》;4.它与《左传》“君子曰、史赞、赋之乱、箴铭、小说家言”有关。并且进一步提出,春秋以前的故事,它们在古书里属于哪一类,是不是也可援其例称为“语”?不管当时有没有这种用法,它们都是属于故事类的书,性质接近。这类故事的坯子,在谱牒类和档案类史书中早有发现,这些较早的故事是原来就有,比《国语》《国策》早,还是后来创造,与《国语》《国策》同时或更晚,这需要思考^①。此外,还有学者对“语”进行形式上的划分,认为“语”可分为重在记言和重在叙事两类,并对每一类又分为散见的或结集、成篇的两种,其中,散见言类之“语”的文字标志是“语、言、谚”和部分“闻之”,分别源于属于雅文化的文献,先贤、史官、思想家、箴铭中的嘉言善语和属于俗文化的民谚;事“语”以历史传说故事为主。结集成篇的言类之“语”随着时代的变迁呈现出不同的形式特征,大致倾向是嘉言善语越来越突出。这也就是说,“语”在形式上具有多样性,在各个阶段具有不同表现形式,如从短小精悍的格言谚语到箴戒后嗣的金版铭文,再到集锦式的短篇,一直到《论语》《国语》《事语》《新语》等。与此同时,“语”的内核也并不是一成不变的,亦即在各个编纂者心目中,德的具体内涵是不一样的,并且各个时代又有不同的德的内涵和标准;德的具体内涵的转换和概念的泛化,使得“语”的形式更加多样,并最终导致这种文类的自我消解。但同时又指出,其作为教材的功能并未因形式的消解而淡出,如后世的《弟子规》《增广贤文》《太公家训》《龙文鞭影》《幼学故事琼林》等童蒙读物和更多的家训、戒子书、女训、学规、政训、官

^① 李零《简帛古书和学术源流》第278页。

箴、帝范等^①。

由此可以看出,强调“语”的记言特征,自然就会按照记言的标准去筹划语类文献的范围;倘若依据“语”的叙事标准,所筹划的语类文献范围当然异于记言的;若从记言和叙事双重标准去厘定语类文献的范围,其结果又异于前面的两种。显然,对语类文献文体形态的不同看法必然影响到语类文献范围的划分。

前面业已指出,申叔时已经明确论述“语”,从其表述中可以推断“语”至迟在他所处之时代已经作为一种文体形态而存在;虽然由于资料不足的原因,目前对于“语”作为一种文体形态真正确定于何时无法做出准确的判断,但可以肯定的是,具有“语”这种文体内涵的其他称呼形式早已在以“语”命名之前已经出现。《尚书·大禹谟》云:“帝曰:‘俞!允若兹,嘉言罔攸伏,野无遗贤,万邦咸宁。稽于众,舍己从人,不虐无告,不废困穷,惟帝时克。’”孔《传》释“嘉言”为“善言”^②。《尚书》中能够

① 参俞志慧《古“语”新研》,2002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案:俞氏把“语类”划分成言类之“语”与事类之“语”两部分,其中认为目前所见结集或成篇的言类之“语”有:《国语》之《周语》《鲁语》《郑语》《齐语》《楚语》;《论语》;《逸周书》之《武称》《王佩》《周祝》;《文子》之《上德》《符言》;《管子》之《枢言》《小称》《四称》;《大戴礼记》之《曾子制言》(上、中、下)《武王践祚》;《新语》;《新书·修政语》(上下篇);《淮南子》之《诠言》《说山》《说林》中的记言部分;《说苑》之《谈丛》;《郭店楚墓竹简》之四篇《语丛》;睡虎地秦墓竹简《为吏之道》;马王堆汉墓帛书《老子》乙本卷前佚书之《称》篇;银雀山汉简《守法守令》十三篇之《要言》等。成篇或结集的事类之“语”则有:刘向辑录《战国策》的底本之一《事语》;马王堆汉墓帛书《春秋事语》;《国语》中之《晋语》《吴语》《越语》;《新书·礼容语下》;荀爽《汉语》(已佚)等。但他认为《战国纵横家书》为子书,不宜作为单独的教材和文类讨论。

② 孔颖达《尚书正义》第86页。

目为“善言”的还有其他一些说法,如“昌言、圣言、矢言、吉言、德言”等。值得注意的还有“话”的说法,《尚书·盘庚中》云:“盘庚作,惟涉河以民迁。乃话民之弗率,诞告用亶其有众。”孔《传》解释说:“话,善言。”孔疏引孙炎说:“话,善人之言也。”^①但分析句意,此处的“话”应理解为动词,所以孔疏说:“王苦民不从教,必发善言告之。”^②“话”即“发善言”。“话”也有作名词使用的现象,《诗经·大雅·抑》云:“质尔人民,谨尔侯度,用戒不虞。慎尔出话,敬尔威仪,无不柔嘉。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为也!”毛《传》说:“话,善言也。”^③《大雅·板》亦云:“上帝板板,下民卒瘁。出话不然,为犹不远。靡圣管管,不实于亶。犹之未远,是用大谏。”毛《传》作了相同的解释^④。这些材料表明,在“语”成为“善言”这一内涵的文体专名之前,已经存在以“昌言、圣言、矢言、吉言、德言”乃至“话”这样的称呼来指称“善言”。也就是说,“语”作为“善言”这一内涵的文体专名是后起的。

当然,“语”之所以能够取代“昌言、圣言、矢言、吉言、德言”乃至“话”这样的称呼而成为“善言”的文体专名,原因可以从两方面加以说明:其一与“语”本身的词义有关;其二在于“善言”体式的新变化。严格意义上的语类文献最初都是以口头形式存在的,由于文字的出现,以口头形式存在的语类文献用文字记载下来,从而使语类文献的存在形式发生变化。在文字出现之前,“乞言”体制下的语类文献大都以格言、谚语这样的韵语形式存

①② 孔颖达《尚书正义》第235页。

③ 孔颖达《毛诗正义》第1167页。

④ 同上第1144页。